

##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4 年 11 月 19 日，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关于核准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4]1199 号）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46,500 万股新股。
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。
- 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1、发行人：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胡进文、倪华东

电话：025-68192806、68192835

传真：025-69192935

地址：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19-1 号

2、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发行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 潘登科、云雄康

电话：010-63222970、2974

传真：010-63222946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11月19日